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1月15日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董事钱丹先生通过视频参加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研究，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黄杰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 战略委员会：黄杰、申江、黄鑫颖，主任委员：黄杰
- 审计委员会：李昌莲、刘云、杨志城，主任委员：李昌莲
- 提名委员会：申江、刘云、王志炎，主任委员：申江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云、李昌莲、楼晓华，主任委员：刘云

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黄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黄鑫颖女士、楼晓华先生、张俞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黄鑫颖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6 日